

警惕燃气安全 严防安全事故

燃气是市民日常生活必不可少的能源之一，用气安全涉及千家万户，绝不能掉以轻心。为切实保障市民用气安全，我区不断加强对燃气生产经营企业的管理，落实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常态化地开展燃气执法工作，并取得了明显成效。

据了解，目前，我区共有燃气储配站 1 个、三级燃气供应站和燃气便民服务部 34 个。天然气管网已覆盖全区五镇三街，建成低压燃气管道 560 余公里，全区现有 3.4 万户居民，约 300 家工商企业用上了天然气。

为加强对燃气生产经营企业的管理，区城管局常态化地开展燃气执法工作。该局直属中队和各镇（街）城管中队以网格化巡查的方式，不断加强对燃气企业、餐饮场所的燃气安全检查，每月两次对全区的燃气企业、液化气储配站、供应站、便民服务部等开展安全隐患排查，确保市民用气安全。今年以来，区城管局共整改燃气站点 32 个、餐饮企业 173 户，暂扣没收违章燃气瓶 819 个、运输车辆 3 台。

此外，为保障燃气站点安全，我区聘请了第三方安全评估公司，对所有燃气站点进行了安全评估，确保各燃气站点符合安全生产经营条件。为全面取缔燃气经营黑点，城管、安监、出租屋管理等部门建立了信息共享机制，及时通报日常巡查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消除燃气安全隐患，坚决取缔燃气经营黑点。从 2015 年开始，我区全面实行了瓶装液化气用户凭卡供气制度，所有用户凭供气卡购气，广州市范围内的燃气经营企业一律使用具有本企业二维码标签的燃气瓶向用户供气。同时，我区与清远、惠州等相邻市区的公安部门建立了联动工作机制，大力打击由外市窜入我区的燃气经营黑点，全方位保障我区燃气市场安全。

“在燃气安全工作中，对于燃气企业，我们要求企业必须制定相应的应急保障供应方案，多源头多渠道保障我区的燃气供应，切实满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需要。我们严厉打击无证经营黑点和非法气源，局直属中队和各镇（街）城管中队对燃气黑点以零容忍态度进行打击，时刻高悬安全生产利剑，时刻绷紧安全之弦，对燃气企业严格监管，永远把安全放在第一位。同时，我们也呼吁广大人民群众，向合法经营的燃气企业购气，规范操作，发现违法违规燃气经营行为立即向有关政府部门投诉和举报。”区城管局相关负责人说。

“新的燃气瓶一买回来，我们就会立即上报上级协会，待协会审批确定其安全性后才装上二维码，之后还要等二维码审核通过后才可以对外销售使用。在充气的过程中，我们首先会扫描二维码，然后拿到专业的机器内充装，充装之后还要扫描一次，记录充装时间、使用客户等信息，加强燃气瓶的安全管理，消除安全隐患。”某燃气有限公司有关负责人说，“如今，没有二维码的燃气瓶是充不了气的，希望市民能积极配合二维码的推广使用，消除报废瓶、过期瓶带来的安全隐患。”

此外，从化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从化中燃公司）成立了一支高效快捷、技术过硬的专业抢险队，该抢险队被市安委会任命为“广州市城镇燃气事故应急救援第Ⅲ抢险队”，该公司还建立了一套成熟的站区管理和用户服务制度，与上游天然气供应源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可连续不间断地供气，切实保障了我区供气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我们首先健全储备管理、巡检管理等相关制度，保证燃气设施设备都在安全的运营状态。其次，严格落实人员持证上岗，做好培训和日常考核，编制事故预案，组建专业抢险队伍，并确保有 24 小时值班的人员，保证技术装备的齐全，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从化中燃公司运营部负责人表示，他们还会做好危险源的标志警示，健全消防制度，确保消防、防雷设施设备齐全，并完善安全管理和督办整改制度，明确整改时间，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把问题落实到责任人，确保安全隐患都能及时得到整改。此外，该公司还组建了安全委员会，配备安全员，让安全运营检查工作常态化。

为做好燃气供气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和紧急救援工作，提升燃气行业应急处置能力，在区应急办的指导和各相关单位的配合下，区城管局还定期组织开展“双盲”突袭式燃气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指导应急抢险，及时、有序、高效、妥善地处置事故，排除安全隐患，保证燃气供应的稳定和安全，最大限度地减少燃气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相关链接：

一、瓶装液化石油气的使用注意事项

钢瓶是气源的储存容器，正确使用钢瓶，才能保证安全运行。液化石油气钢瓶的安全使用，主要应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做好定期检查，防止瓶装液化石油气泄漏。炉具各连接处和密封材料由于松弛和老化，会造成瓶装液化石油气外漏。市民应在每次新换钢瓶使用之前，对炉具做一次全面泄漏检查。而容易发生漏气的部位及其原因如下：气瓶瓶阀阀座密封不严的内漏和阀杆密封圈损坏产生的外漏；减压阀与瓶阀连接部位没有拧紧，密封圈脱落或损坏；橡胶软管老化、烧损、开裂或连接太松；灶具转芯密封不严。

对这些容易漏气的部位，应逐一涂抹肥皂水，连续起泡处即为泄漏点。若未从这 4 个部位发现漏气点，而室内的瓶装液化石油气气味又相当浓，就应考虑钢瓶瓶体是否漏气。发现瓶体漏气应及时送专业部门进行处理，严禁用明火检测。

炉具漏气处理及其注意事项。当发现瓶装液化石油气外漏，首先要打开门窗，进行通风换气，要严禁一切明火，不要开电灯或其他用电设备，以免发生火灾或爆炸事故，同时要查明漏气原因，针对不同情况，及时进行处理。若漏气点为气瓶自身，不管在何位置，应立即将气瓶送检验单位抢修。在此过程中，要用泥巴、肥皂或胶布堵塞漏气点；若瓶阀与气瓶连接处或阀杆、瓶阀出口处漏气，应送检验单位修理，切勿自己处理；若因胶管松动、灶具开关底部螺丝松动、减压器上下盖螺丝松动等原因而引起漏气，市民可自行拧紧。若应部件损坏或龟裂而漏气，应立即修理或更换。

二、使用管道燃气应遵守的规定

正确使用天然气设施和天然气用具，严禁使用不合格的或已达到报废年限的天然气设施和天然气用具。

不得擅自改动天然气管线和私自拆除、改装、迁移、安装燃气设施和燃气用具。

在安装燃气计量仪表、阀门及气化器等设施的专用房内不得有人居住、不得堆放杂物等。

当发现室内天然气设施或天然气用具异常，天然气泄漏、意外停气时，应在安全地方切断电源，立即关闭阀门，开窗通风，疏散家人或邻居到室外空旷地方，并严禁动用明火、启闭电器开关等，及时向从化中燃公司报修（87868368 或者 87931777），严禁在漏气现场打电话报警。

连接燃气用具的胶管要定期更换，严禁使用过期胶管；胶管应安装牢固，不得超长 2 米。

应协助配合燃气人员对燃气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抢修。

三、燃气管道被第三者破坏后的抢险要点

接到报告立即启动事故预案：通知抢险人员赶赴事故现场；报告直接领导、风险管理部；告知上述人员事故发生的详细地点、事故现场的简要描述；

抢险人员到达现场后，抢救受伤人员（进入危险区域必须做好个人防护）；划定危险区域，做好警戒，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危险区域，并疏散危险区域内无关人员，必要时请求公安、交警支持，实行交通管制；在危险区域内开展工作，做到“一进一跟”。

现场应急处置（排险）方法：当燃气泄漏点的下游用户不多或无重要工业客户时，应立

即关闭泄漏点上下游燃气阀门，之后进行抢修及恢复供气；当泄漏出的燃气在房屋内或不受控时，应立即关闭泄漏点上下游燃气阀门，之后进行抢修及恢复供气；当泄漏出的燃气在空旷区域，且下游有重要工业用户或较多居民用户时，此时泄漏出来的燃气可以受控，即时与重要工业用户取得联系，应采取降压（关小阀门）措施，对受伤燃气管道采取临时措施，待到深夜 0 时进行停气抢修。此方法既有利于后续恢复供气，又避免次生事故发生。用临时撬对下游阀门注入燃气的方法，也是对用户不停供抢修方法之一（此方法主要考虑现场抢修复杂，需要较长时间完成抢修的情况下进行）。